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2021 年 12 月 31 日

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(2022)第 1188 号
(第一页, 共二页)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: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,我们审计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)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一、 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的规定,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,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中国银行董事会的责任。

二、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,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,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。

三、 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,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,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,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,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。

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(2022)第 1188 号
(第二页, 共二页)

四、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, 中国银行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
(特殊普通合伙)

中国·上海市

2022 年 3 月 29 日

注册会计师



何淑贞

注册会计师



朱 宇

注册会计师



李 丹



营业执照

扫描二维码
获取企业信用信息
国家公示系统
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许可、管
理信息。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310000609134343

证照编号: 00000002202201180028

(副本)

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

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

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不约定期限

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

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

经营范围

审查企业会计报表,出具审计报告;验证企业资本,出具验资报告;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出具有关报告;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;代理记账;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;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

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

登记机关

2022年01月18日

此复印件仅用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【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(2022)第1188号】后附之用,其他用途无效。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: 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。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